**关于“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”等重点专项2023年度第一批项目申报的相关注意事项**

在“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”中创建项目以后，请各单位科研秘书通知项目申请人登录系统选择“项目申报”—“新项目申请”进行填写，系统网址：http://service.most.gov.cn（网站填报有问题请拨打技术咨询电话：010-58882999）。

项目申请人填报之前，请仔细阅读**科技部通知、指南及系统提示的注意事项**。原文链接https://service.most.gov.cn/kjjh\_tztg\_all/20221109/5137.html

关于申报的其他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项目申请人选择推荐单位时请填：**教育部**。

2. 请各单位通知老师仔细阅读项目指南和形式审查要求，申请经费额度参照指南中的经费指导数。系统填报的附件应包括（请于系统“附件上传”页面下载模板）：

（1）申报单位与所有中方参与单位的联合申报协议（协议中应有所有单位盖章、项目负责人签字，及签署时间、协议有效期；协议内容需明确各单位任务分工、考核指标和经费分配等）。参考模板**见附件5**。

（2）申报单位与国（境）外合作方签署的合作协议或联合申报协议（协议中应有各方负责人签字、我方加盖学校合同专用章，及签署时间、有效期，协议内容需约定知识产权）。无模板，但可参考**附件6**。

（3）对于个别指南有要求提供配套经费的项目（一般为合作企业出资，以指南具体要求为准），应出具配套经费承诺书（**见附件7**）明确配套金额，配套经费承诺书作为附件上传。并请注意，如进入正式申报，该配套经费金额不能降低。

（4）项目牵头申报单位、课题申报单位、项目负责人及课题负责人须签署诚信承诺书并扫描上传，请务必**提前准备盖章**事宜。

（5）指南要求的其它附件。请尤其注意指南中关于人类遗传资源、动物伦理、生物安全等方面的要求。

3.以上所有联合申报协议的办理请**提前**通过科研秘书审核后发电子版给科发院进行审核，无误后再到当代楼二楼13号窗口办理合同专用章的盖章手续（请于系统内上传协议扫描件时，上传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2022版》扫描件PDF版本），见**附件8**。（注：指南方向1.4的项目需上传2023版的委托书，等2023年上传通知附件了再下载使用）

4.请项目负责人按照《武汉大学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联系人及财务负责人信息》**（附件9）**填报系统相关内容，特别是项目联系人务必填写正确。

5.系统提交申报书（指南方向1.4除外）的**校内截止时间为：2022年12月21日（周三）9:00**

指南方向1.4的项目系统提交申报书的**校内截止时间为：2023年4月10日（周一）9:00。**

6.请各单位注意提醒老师，申报书的提交须经由：项目负责人提交—项目申报单位（即武汉大学）提交—推荐单位提交等多级操作，所以请一定要遵照校内截止时间如期提交，**逾期不予受理**。

8.项目负责人在线提交后，**请将申报材料PDF版下载发送至本单位科研秘书进行形式审查，请各单位科研秘书务必严格按照本通知要求审查**（正文模板及其他可能涉及到的要求，待系统开通后根据申报所属的指南项目类型单独发送，供审核使用）。

科研秘书审查无误后及时通知到科发院项目处联系人，并同时将**《武汉大学国际科技合作项目申报知情同意书》（附件10）**签字盖章完备后，交至项目处联系人处，以便及时在线审核提交**（提交前须收到签字盖章完备的《武汉大学国际科技合作项目申报知情同意书》）**。